

2021 年浔阳区预算绩效管理工作 开展情况说明

为进一步贯彻落实《中共江西省委 江西省人民政府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实施意见》（赣发〔2019〕8号）、《中共九江市委 九江市人民政府印发〈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实施办法〉的通知》（九发〔2020〕4号）精神要求，按照市财政局绩效管理科的工作部署，紧紧围绕财政中心工作，积极推进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并取得一定成效。

一、强化制度建设，优化考核方案

按中央、省、市文件精神及时优化我区绩效工作。目前，由我局草拟的《浔阳区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实施办法》，已通过区委区政府正式印发，为推动全区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夯实了基础；我区学习市财政局做法，结合自身实际，先后制定并下发了《浔阳区区级绩效运行监控管理办法》、《浔阳区区级绩效评价管理办法》、《浔阳区区级预算绩效目标管理》、《浔阳区区级绩效结果应用管理办法》等文件，完善了预算绩效管理制度体系，为预算绩效管理工作提供了制度保障。

同时，2021 年将绩效管理工作纳入区委、区政府 2021 年高质量发展综合绩效考核评价实施办法，并占有一定权重。

二、明确工作任务，有序开展工作

将全区各部门各单位预算收支全面纳入绩效管理，实现预算绩效管理工作的“全范围”。

1. 绩效目标申报工作有效开展。今年我区将 99 家预算单位纳入绩效目标管理。预算单位根据绩效目标管理要求，科学、合理地测算资金需求，确定预算绩效目标。据统计，目前已纳入 2021 年管理并进行目标申报的项目有 274 个，金额共计 85,255 万元。

2. 绩效自评工作有序推进。今年，对区属各单位 2020 年专项资金、上级转移支付资金、抗疫国债特别资金要求上报绩效自我评价报告和绩效自评表，并对拨付的金额进行支出核付工作，做到专项经费专款专用，对不符合规定支出的专项经费不产生效益和成果的单位后期暂缓拨付。其中：单位完成 2020 年区级项目自评有 208 个，金额达 27,358.64 万元；2020 年上级转移支付项目绩效自评有 42 个，金额达 5,710.01 万元；对我区 2020 年度抗疫特别国债项目资金做好绩效自评工作，涉及金额达 8,855 万元。

与此同时，2021 年起抽取全区 10% 的部门按规定报送部门整体绩效自评，截至目前已有 16 个部门报送了部门整体绩效，金额达 57,506.41 万元。

3. 绩效监控工作稳步进行。我局今年委托第三方会计事务所对部分项目抽取开展了重点项目绩效监控，其中有区域

管局垃圾中转站专项经费 773.58 万元、浔阳区文新旅局图书馆免费开放专项经费 51.64 万元、区教育评估监测中心专项经费 58.8 万元、区医保局健康扶贫兜底保障经费 150 万元。

4. 绩效评价工作积极推进。通过委托第三方会计师事务所对部门整体支出、区级重点项目资金、抗疫国债资金进行评价，其中有区红十字会整体绩效项目 135.27 万元、区城管局玉禾田服务经费 3,949.24 万元、区生态环境局大气污染专项经费 291.54 万元、区卫健委新型冠状病毒防治专项经费 3,000 万元，浔阳区人民医院提升工程项目 2,600 万元（抗疫国债特别资金）、九江市浔阳区湖滨小学债券基建专项资金（2020 年度）1,924 万元、2020 年度九江市浔阳区义务教育保障资金 951.66 万元。

5、评价结果有反馈、有应用。一是将 2020 年重点评价项目在网站上公开，比如九江市浔阳区湖滨小学债券基建专项资金（2020 年度）绩效评价报告、2020 年度九江市浔阳区义务教育保障资金绩效评价报告等已通过中国浔阳网进行公开；二是将评价结果作为预算编制的重要依据，并与预算编制相结合；三是建立了绩效问责机制，其中包括了构建绩效约谈机制、对重大项目责任人实行绩效终身责任制等。

三、创新填报方式，线上代替线下

今年起正式运行预算绩效管理信息系统，预算一体化管

理系统。全区单位项目的绩效目标申报、项目监控填报、项目绩效评价等均在系统中开展，有效地提升绩效管理信息化水平，进一步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

四、开展业务培训，提升专业知识

先后多次组织全区预算单位及业务股室开展预算一体化系统培训工作，对一体化系统中基础资料、项目库、预算编制、绩效管理、指标生成下达、调整调剂等多个模块进行详细讲解，针对单位业务操作出现的问题及难点进行解答，为了提高培训效果，专门设置内网环境，一人一机进行现场业务操作，逐一检查指导，力保力保每个单位业务操作人员学懂弄通。